

教務處課務組107學年度第2學期工讀生招募錄取名單

108年1月7日

一、正取名單

教育系 林○瑜 藝設系 黃○綺 社發系 徐○佐 語創系 蕭○云

二、備取名單(依序由左至右)

社發系	教經系	社發系	語創系	心諮系
黃○哲	施○雅	李○儀	康○衣	吳○璇

三、報到規定

請正取同學於1月10日(星期四)16時前至行政大樓六樓601室課務組辦公室洽張小姐辦理報到，逾期視同放棄，由備取名單依序遞補。

三、工讀期間

108年2月18日(一)至108年6月28日(五)，共18週。
每週排班6~8小時為原則。

四、注意事項

(一)經錄取之工讀生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時，取消工讀資格：

- 1.經單位考核工讀期間表現不佳，並有具體事蹟者。
- 2.學期中休、退學者。
- 3.未事先請假無故曠職者。
- 4.受「記過」以上之處分者。
- 5.洩漏公務機密或學生個人資料者。

(二)排班後應準時上下班；如需請假，請於一週前事先辦理，並請協調本組其他工讀生代班。

(三)本案聯絡人：教務處課務組張小姐(02-27321104分機82259)